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史中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长史中伟、董事徐韧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并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史正主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张耀权、赵敏、钱淼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公司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同意对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瑞程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亚瑞程”）的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核销资产金额共计 95,860.60 元，其中核销母公司固定资产金额为 71,165.61 元，核销中亚瑞程固定资产金额为 24,694.99 元。本次核销资产，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95,860.60 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7 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395,858,705.51 元
减：2016 年度母公司已分配股利	121,500,000.00 元
加：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9,582,708.58 元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17,958,270.86 元
2017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435,983,143.23 元

公司拟定如下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7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共计派发 270,0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证券公司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2）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3）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4）投资产品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

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闲置自有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证券、信托等公司发行的安全性高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8 个月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具体如下：

公司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额度	期限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杭州市城北支行	5,000 万元	1 年
杭州瑞东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杭州市城北支行	5,000 万元	1 年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杭州高新支行	5,000 万元	1 年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城北支行	5,000 万元	1 年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湖墅支行	5,000 万元	1 年
杭州中亚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湖墅支行	1,000 万元	1 年
杭州中亚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湖墅支行	1,000 万元	1 年
合计		27,000 万元	

注：实际金额、期限以银行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18 年公司与关联方宁波中物光电杀菌技术有限公司及杭州新鲜部落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 2,200 万元（不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史中伟、徐满花、史正回避表决，议案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

2018 年度董事长薪酬标准为：公司董事长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其中基本年薪为 20 万元，绩效年薪为 40 万元，绩效年薪依据考核结果发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根据各绩效考核目标的完成情况，上调或下调绩效年薪基数的 30%。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具体如下：

（1）总经理基本年薪为 15 万元，总工程师基本年薪为 12 万元，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基本年薪为 10 万元。若存在一人担任多个高级管理人员职位情况，按收入较高职位领取。

（2）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基数总数为 180 万元，绩效年薪

依据考核结果发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根据各绩效考核目标的完成情况，上调或下调绩效年薪基数的 30%。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 11 月 13 日修订后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拟对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细则》中的部分条款作相应修订，主要内容如下：

变更事项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应当在网络投票开始日的二个交易日前提供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股东资料的电子数据,包括股东名称、股东账号、股份数量等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和网络投票开始日之间应当至少间隔二个交易日。	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发布日次一交易日在网络投票系统申请开通网络投票服务，并将股东大会基础资料、投票提案、提案类型等投票信息录入系统。 公司应当在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完成对投票信息的复核,确认投票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可能的风险与损失。
第七条	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前一个交易日核对并确认投票代码、投票简称、投票时间、投票议案、议案类型	公司应当在网络投票开始日的二个交易日前提供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股东资料的电子数据,包括股东

	等投票信息的准确和完整。	名称、股东账号、股份数量等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和网络投票开始日之间应当至少间隔二个交易日。
第二十一条	需回避表决或者承诺放弃表决权的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投票的，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全部投票记录，由公司在计算表决结果时剔除上述股东的投票。 公司选择使用现场投票辅助系统的，应当在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针对议案进行回避设置，并录入回避股东信息，信息公司在合并计算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时，依据上市公司提供的回避股东信息剔除上述股东的投票。	需回避表决或者承诺放弃表决权的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投票的，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全部投票记录，由公司在计算表决结果时剔除上述股东的投票。 公司选择使用现场投票辅助系统的，应当在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针对议案进行回避设置，真实、准确、完整地录入回避股东信息。信息公司在合并计算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时，依据公司提供的回避股东信息剔除上述股东的投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细则》（2018 年 4 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经董事会讨论，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沛元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史中伟、徐满花、史正、吉永林、金卫东、徐韧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提名史中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徐满花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史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吉永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名金卫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提名徐轲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经董事会讨论，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沛元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东红、靳明、陆幼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 提名刘东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提名靳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名陆幼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经董事会讨论，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19、经董事会讨论，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中亚科创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出资 8,285,714.29 欧元受让意大利公司 Magex SRL. (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100% 股权 (具体将以全资子公司杭州中亚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亚科创”) 为平台进行收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亚科创将持有目标公司股票面价值为 14,000.00 欧元的股权，占目标公司资本的 100%。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中亚科创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